



## 我是癌症第四期的病人，自體免疫細胞治療適合我嗎？

### 前言

使用自體免疫細胞來治療癌症，是全球抗癌的新技術，台灣衛生福利部在 2018 年 9 月有條件下開放少數醫院針對癌症患者進行此項治療。免疫細胞治療是透過體外細胞的培養技術，在實驗室大量擴增病人自己的抗癌免疫細胞再回輸給病人，透過自己的免疫細胞來治療病人癌症應該是副作用最少、最安全的治癌模式。目前《特管辦法》規定，第 4 期實體腫瘤可以直接進行免疫細胞治療，但 1~3 期必須經標準治療無效後，才能接受免疫細胞療法。

要尋找合法的細胞治療醫療院所，可以在衛福部網站公告查詢「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簡稱特管辦法)許可的細胞治療醫院，這些治療都經過嚴格的審查，同時限定癌症種類；由於並非任何癌症病患都適合接受自體免疫細胞治療，所以治療前需要經過專科醫師仔細地評估患者整體的疾病狀況，再由醫師與患者及家屬的仔細討論後，擬定治療計畫才能收案治療。

本院目前自體免疫細胞治療項目有「樹突狀細胞癌症疫苗」(dendritic cell, 簡稱 DC)及「細胞激素活化殺手 T 細胞」(Cytokine-induced killer cell, 簡稱 CIK)，以下的表單協助您了解這兩種自費之免疫細胞治療之差異，並在與您的醫師討論過後，協助您做出最適當的選擇。

**適用對象：**實體癌第四期病患

**適用狀況：**患者之癌別及條件符合本院經衛福部特管法核准之條件



介紹

治療項目	治療介紹	治療過程（流程圖如下）
樹突狀細胞癌症疫苗	<p><b>樹突狀細胞癌症疫苗 (DC)：</b></p> <p>先將自己的腫瘤抗原與自體的樹突狀細胞共同培養，訓練出一群對抗癌症的「免疫細胞教練團」，透過皮下注射讓這群「個人化癌症精準疫苗」的教練細胞群，在體內訓練出大量的具有辨識癌細胞能力，高效率、抗原專一的抗癌免疫 T 細胞來體內殺死癌細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切片或開刀取得腫瘤組織(至少 1*1*1 公分大小)培養四週。</li> <li>2. 採用舒眠麻醉方式，施行週邊血液分離術，取得自己的樹突狀細胞 (DC cell)，全程約 4~6 小時。</li> <li>3. 血液分離術分離出的 DC 與腫瘤抗原培養四週後，安排第一次回輸。</li> <li>4. 第 1~4 劑，<b>兩週</b>施打一次。</li> <li>5. 第 5~10 劑，<b>一個月</b>施打一次。</li> <li>6. 整個療程約 10~12 個月。</li> <li>7. 回輸治療完，需持續追蹤一年。</li> </ol>

➤ 樹突狀細胞癌症疫苗 (DC) 治療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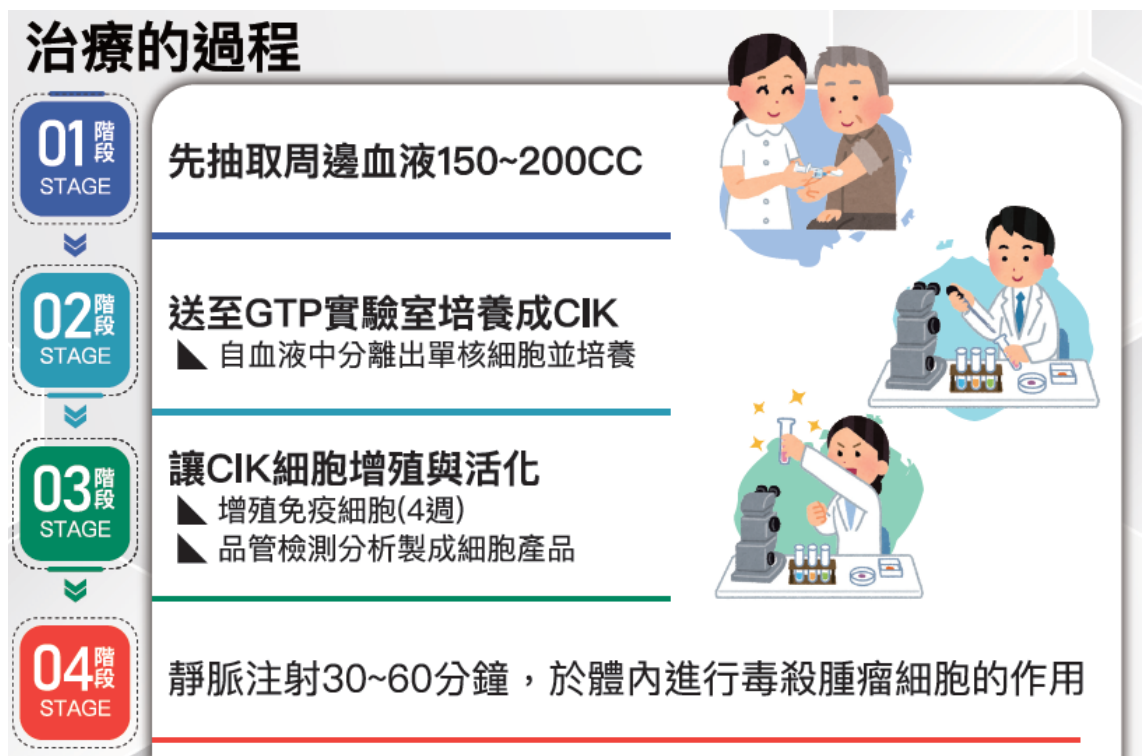


激  
素  
活  
化  
殺  
手  
T  
細  
胞

**細胞激素活化殺手 T 細胞(CIK)：**  
單核免疫細胞透過生物技術在體外透過不同的細胞激素誘導及擴增，培養出大量具有毒殺腫瘤能力的免疫 T 細胞，這些「高效率的抗癌免疫細胞軍團」具有反應快、安全性高的抗癌特性，經由靜脈回輸可以有效殺死體內的癌細胞。

1. 採血取得周邊血液 150~200CC。
2. 送至實驗室培養 CIK 細胞使其數量擴增、活化。
3. 採血至培養完成約 18-21 天。
4. 靜脈注射回輸約 50-60 分鐘。
5. 一個療程回輸六次，兩週回輸一次。
6. 整個療程約 3~4 個月。
7. 回輸治療完，需持續追蹤一年。

➤ **細胞激素活化殺手 T 細胞(CIK) 治療流程圖：**



一、 併行治療的選擇：

是否併行手術治療、化學治療、標靶治療、放射線治療、支持性治療等等，需事先與醫師討論，並且評估彼此間是否需間隔或暫停某項治療。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醫病共享決策輔助評估表

二、 其他注意事項

(一) 禁用治療：

1. 細胞激素活化殺手 T 細胞 (CIK)：請勿私自服用中藥或其他不明藥物。
2. 樹突狀細胞癌症疫苗 (DC)：避免使用免疫檢查點療法或其他細胞治療技術。

(二) 其他

1. 治療前血液檢驗項目：B 型肝炎病毒、C 型肝炎病毒、愛滋病(HIV)、巨細胞病毒(CMV)及人類嗜 T 淋巴球病毒(HTLV-1/2)
2. 細胞處理的相關風險：細胞處理可能遇到污染、細胞數過少、細胞存活率不佳等情況，由醫師評估調整治療後，可能採取中止治療或重新採血培養。因上述原因重新採血培養，不另外收取費用。

參考文獻：

1. Chang CN et al., A phase I/II clinical trial investigating the adverse and therapeutic effects of a postoperative autologous dendritic cell tumor vaccine in patients with malignant glioma. J Clin Neurosci 2011; 18: 1048-54.
2. Jia CC, Chen YH, Cai XR, Li Y, Zheng XF, Yao ZC, Zhao LY, Qiu DB, Xie SJ, Chen WJ, Liu C, Liu QL, Wu XY, Wang TT, Zhang Q. Efficacy of cytokine-induced killer cell-based immunotherapy for hepatocellular carcinoma. Am J Cancer Res. 2019 Jun 1;9(6):1254-1265.
3. Li N, Tian YW, Xu Y, Meng DD, Gao L, Shen WJ, Liu ZL, Xu ZQ. Combined Treatment with Autologous CIK Cells, Radiotherapy and Chemotherapy in Advanced Cervical Cancer. Pathol Oncol Res. 2019 Apr;25(2):691-696. 25
4. Theresa L. Whiteside et al., Dendritic Cell-Based Autologous Tumor Vaccines for Head and Neck Squamous Cell Carcinoma: Promise vs Reality. Head Neck. 2016 April ; 38(Suppl 1): E494–E501.
5. Zhao JJ, Zhou S, Chen CL, Zhang HX, Zhou ZQ, Wu ZR, Liu Y, Pan QZ, Zhu Q1,2, Tang Y, Xia JC, Weng DS. Clinical Effect of Adjuvant Cytokine-Induced Killer Cells Immunotherapy in Patients with Stage II-IVB Nasopharyngeal Carcinoma after Chemoradiotherapy: A propensity score analysis. J Cancer. 2018 Oct 20;9(22):4204-4214.

～後續尚有題目，請繼續回答，謝謝～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醫病共享決策輔助評估表

請透過以下五個步驟來幫助您做決定

步驟一：醫療選項的比較

	只做標準治療	標準治療加自體免疫細胞治療 或單獨做自體免疫細胞治療
治療原理	視病情選擇開刀、化療、放療或標靶藥物	驅動人體免疫系統抗癌，合併治療降低癌細胞漏網再生的機會
療效	依各癌別預後不同	依文獻及臨床顯示有 20% 之患者有正向反應
價格	健保費及自費藥物之費用	以下費用加總：1. 健保費、2. 自費藥物、3. 免疫細胞治療費用（約 96~180 萬）
治療次數與時間	依病情需求	細胞療程 5~10 個月以上
治療選擇	與專業醫師諮詢，找出最適合患者的治療方式	免疫細胞治療原則上可以結合化、放療與免疫藥物多重治療併用，但須與專業醫師諮詢，找出最適合患者的方式
血球分離術 (需全身麻醉)	不需要	視細胞種類可能需要
醫療院所	有腫瘤治療之院所	通過衛福部審核的醫療院所，做好完善的醫病溝通決策
合併症及副作用	化放療或標靶藥物之副作用	除了化放療副作用及免疫細胞治療之副作用，有部份患者接受細胞治療會出現短暫發冷、發熱或發燒現象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醫病共享決策輔助評估表

**步驟二：您選擇醫療方式會在意的項目有什麼？以及在意的程度為何？**

請圈選下列考量項目，以 1 到 5 分計分，分數越高表示您在意的程度越高

考量項目	感受程度				
	1 分				5 分
在意自體免疫細胞治療須置備較長時間無法立即治療	不在意	不太在意	普通	在意	非常在意
	1	2	3	4	5
在意自體免疫細胞治療療程費用	不在意	不太在意	普通	在意	非常在意
	1	2	3	4	5
害怕自體免疫細胞治療副作用	不害怕	不太害怕	普通	害怕	非常害怕
	1	2	3	4	5
害怕全身麻醉	不害怕	不太害怕	普通	害怕	非常害怕
	1	2	3	4	5

閾值設定：4~11 分可考慮只做標準治療；12~20 分可考慮標準治療加自體免疫細胞治療或只做自體免疫細胞治療。

**步驟三：您對治療的認知有多少？（請勾選√）**

	對	不對	我不確定
1. 免疫細胞治療有部份患者會出現短暫發冷、發熱或發燒等輕微副作用			
2. 目前《特管辦法》規定，第 4 期實體腫瘤可以直接進行免疫細胞治療，但 1~3 期必須經標準治療無效後，才能接受免疫細胞療法			
3. 免疫細胞治療可以與化、放療與免疫藥物合併治療			
4. 民眾應該找通過衛福部審核的醫療院所，做好完善的醫病溝通決策			

**步驟四：您現在確認好想要的治療方式嗎？**

1. 我已經確認好想要的治療方式，我決定選擇：（下列擇一）

只做標準的腫瘤治療

標準治療加自體免疫細胞治療或單獨只做自體免疫細胞治療

2. 目前我還無法決定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醫病共享決策輔助評估表

- 我想再與我的主治醫師討論我的決定
- 我想要再與其他人(包含配偶、家人、朋友或第二意見提供者…)討論我的決定
3. 對於以上治療方式，我想要再了解更多，我的問題有：

---

---

---

完成以上評估後，您可以將此份結果與您的主治醫師討論。

主治醫師/SDM 教練：

患者/家屬簽名欄：

日期：                      年                      月                      日

～感謝您撥空填寫，敬祝 順心～

最後，請花一點時間幫我們完成下列評估

您的肯定跟建議，是我們動力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醫病共享決策輔助評估表

醫療決定品質評估

	不同意	不太同意	普通	同意	非常同意
1. 在下決定前，幫助我知道每個選項的優點及缺點	1	2	3	4	5
2. 在下決定前，幫助我辨識想詢問醫生的問題	1	2	3	4	5
3. 在下決定前，幫助我表達疑慮與想法且受到醫療人員重視	1	2	3	4	5
4. 在決定治療方式時，了解在意問題的好處及壞處	1	2	3	4	5
5. 在決定治療方式時，得到足夠的幫助或建議來作決定	1	2	3	4	5
6. 在決定治療方式時，作了最適合的決定	1	2	3	4	5
7. 在協助你下決定時，醫療人員的努力程度	1	2	3	4	5
8. 這樣的醫病溝通方式，能減少我的焦慮	1	2	3	4	5
9. 這份決策輔助工具，是否有某些描述、圖片、呈現方式或題目，讓您不容易理解或作答？請簡述：					
10. 是否有想知道且關係到抉擇的問題，但這份決策輔助工具沒有說明？請簡述：					

參考：醫策會「病人安全共進計畫 成效評估調查問卷（民眾版）」

有建議也歡迎提出：\_\_\_\_\_